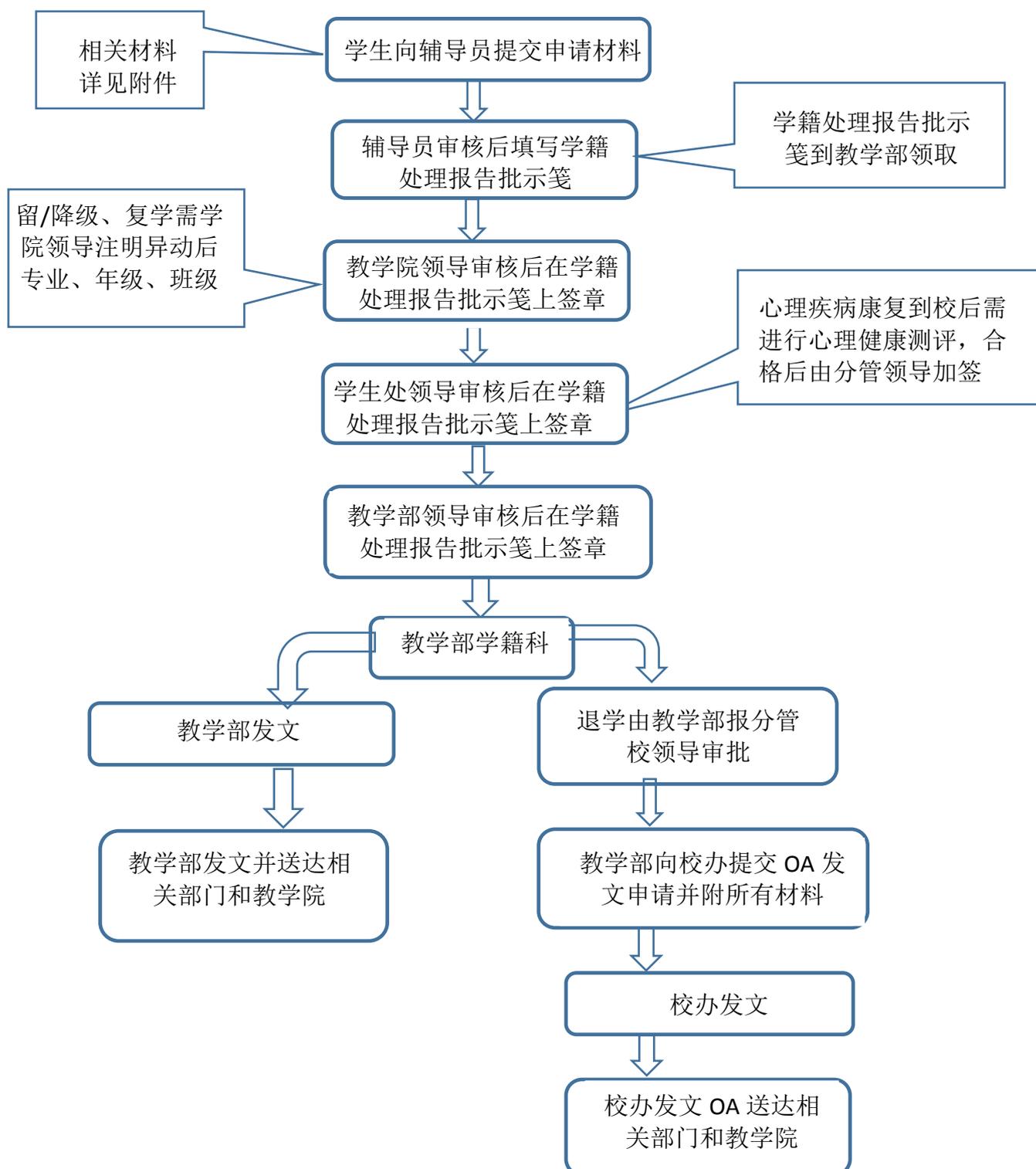


# 乐山师范学院学生学籍异动 办理流程

适用于：主动留级（降级）、休学、复学、自愿退学和保留学籍



发文后，教学部完成教学管理系统和学信网学籍异动注册工作。

最新办理流程以教学部网站和省教厅的相关文件规定为准！

附件

乐山师范学院学生学籍异动申请相关材料				
异动类别	材料1	材料2	材料3	材料4
主动留/降级	留/降级申请书	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同意		
休学	休学申请书	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同意	生病需提交县级以上医院证明	其他原因相关证明材料
复学	复学申请书	康复复学需提交县级以上医院证明	复学降级的需提交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属：同意复学并留/降级到XX级	退役复学需持退役证原件（保卫处核实后退回）+复印件到武装保卫部开具“准予复学的函（保卫处领导签章）”
保留学籍	保留学籍申请书	应征入伍通知书原件（保卫处核实后退回）+复印件	武装保卫部出具“办理保留学籍的函”	
自愿退学	退学申请书	家长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同意	教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并出具“退学情况说明”（领导签字盖章）	
说明：蓝色背景为必项，绿色背景为可选项				